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六〇九巷四號

九樓之二

電話：(〇二) 二九九九六一六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52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2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52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二九
	(十二) 其 他	53~55		三十、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71~76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71~77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6, 78		三二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56, 79~82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57~58		三三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8~70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非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十七條規定之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028,010 仟元及 598,632 仟元，分別佔期末合併資產總額之 16%及 10%；負債總額分別為 329,825 仟元及 26,923 仟元，分別佔期末合併負債總額之 14%及 2%；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49,355 仟元及 46,575 仟元，均佔該期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利益（損失）分別為 6,785 仟元及 (22,892) 仟元，分別佔該期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及 (46)%，係以該部分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十所述，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前董事長及部分員工透過海外子公司以佣金支出、業務推廣費及員工薪獎等名義匯入虛設之海外人頭公司及以員工名義設立的銀行帳戶，本案件於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已經台灣板橋地方法院一審宣判被告有罪，目前本案繫屬於台灣高等法院。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昭 鋒

會計師 楊 承 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日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16,155	28	\$ 819,417	13	\$ 1,959,552	34	\$ 1,832,051	3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697,000	11	\$ 700,000	11	\$ -	-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841,172	28	1,996,989	33	1,595,563	28	1,729,789	30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十六）	813,123	12	918,651	15	1,094,642	19	1,158,652	20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八）	766,433	12	974,316	16	76,141	1	113,64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205,408	3	240,338	4	181,730	3	237,308	4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	1,009,860	15	1,129,987	18	1,131,770	19	1,105,616	1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36,076	4	157,176	3	178,168	3	86,745	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9,420	-	9,148	-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318,308	5	90,370	1	90,117	2	78,801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7,485	1	71,044	1	52,634	1	51,12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69,915	35	2,106,535	34	1,544,657	27	1,561,506	2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10,446	3	283,811	5	113,989	2	121,769	2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720,971	87	5,284,712	86	4,929,649	85	4,953,993	8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8,234	1	87,508	1	40,890	1	117,724	2
	非流動資產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3,293	-	24,275	-	27,163	-	28,113	-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18,957	2	115,782	2	-	-	-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四）	29,300	-	28,490	1	1,450	-	1,4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45,719	7	457,258	7	507,606	9	524,609	9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90,827	1	140,273	2	69,503	1	147,287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276,619	4	276,632	5	276,671	5	276,684	5	2XXX	負債總計	2,360,742	36	2,246,808	36	1,614,160	28	1,708,793	29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13,360	-	12,204	-	3,444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五）	19,784	-	22,837	-	32,711	1	32,639	1	3100	股 本	1,294,410	20	1,324,410	22	1,324,410	23	1,324,410	23
1915	預付設備款	1,203	-	5,097	-	10,675	-	14,077	-	3200	資本公積	370,077	5	444,729	7	444,729	8	444,729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四及二四）	5,402	-	5,296	-	6,002	-	9,562	-		保留盈餘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81,044	13	895,106	14	837,109	15	857,571	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3,831	6	403,831	7	316,004	5	316,00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4,084	1	-	-	86,238	2	86,23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34,940	33	2,003,808	32	2,070,243	36	1,931,390	3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622,855	40	2,407,639	39	2,472,485	43	2,333,632	40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069)	(1)	(139,116)	(2)	(89,026)	(2)	-	-
										3500	庫藏股票	-	-	(104,652)	(2)	-	-	-	-
										3XXX	權益總計	4,241,273	64	3,933,010	64	4,152,598	72	4,102,771	71
1XXX	資 產 總 計	\$ 6,602,015	100	\$ 6,179,818	100	\$ 5,766,758	100	\$ 5,811,564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602,015	100	\$ 6,179,818	100	\$ 5,766,758	100	\$ 5,811,56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敏志

經理人：楊宗憲

會計主管：林志峰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 1,984,032	100	\$ 2,035,7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	<u>1,756,011</u>	<u>89</u>	<u>1,790,409</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228,021</u>	<u>11</u>	<u>245,341</u>	<u>12</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4,041	2	55,050	2
6200	管理費用	<u>47,342</u>	<u>2</u>	<u>37,941</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1,383</u>	<u>4</u>	<u>92,991</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146,638</u>	<u>7</u>	<u>152,350</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三十）	86,913	4	19,9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30,373	2	(13,69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u>2,333</u>)	-	<u>-</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4,953</u>	<u>6</u>	<u>6,261</u>	-
7900	稅前淨利	261,591	13	158,611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u>46,375</u>	<u>2</u>	<u>19,758</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215,216</u>	<u>11</u>	<u>138,85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93,047	5	(\$	89,026)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8,263	16	\$	49,827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5,216	11	\$	138,853	7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215,216	11	\$	138,853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8,263	16	\$	49,827	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308,263	16	\$	49,827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1.66		\$	1.05	
9850	稀 釋	\$	1.66		\$	1.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敏志

經理人：楊宗憲

會計主管：林志峰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24,410		\$ 444,729		\$ 316,004		\$ 86,238		\$ 1,931,390		\$ -	\$ -	\$ 4,102,771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138,853		-	-	138,853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9,026)	-	(89,026)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24,410		\$ 444,729		\$ 316,004		\$ 86,238		\$ 2,070,243		(\$ 89,026)	\$ -	\$ 4,152,598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324,410		\$ 444,729		\$ 403,831		\$ -		\$ 2,003,808		(\$ 139,116)	(\$ 104,652)	\$ 3,933,010
B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IFRS 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84,084		(84,084)		-	-	-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		215,216		-	-	215,216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3,047	-	93,047
L3	庫藏股註銷	(30,000)		(74,652)		-		-		-		-	104,652	-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94,410		\$ 370,077		\$ 403,831		\$ 84,084		\$ 2,134,940		(\$ 46,069)	\$ -	\$ 4,241,2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敏志

經理人：楊宗憲

會計主管：林志峰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61,591	\$ 158,61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211	37,841
A20200	攤銷費用	2,070	80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2,576)	(12,467)
A21200	利息收入	(7,247)	(3,713)
A20900	利息費用	2,333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913)	(72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費用	(19,008)	6,66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	117	4,93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168,276	141,763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610	(4,313)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39,135	(32,81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3,365	10,664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74)	(12)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105,454)	(63,9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4,932)	(55,579)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982)	(9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7,938	11,3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26,460	198,0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196	3,6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31)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815)	(4,4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18,510	197,16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 207,883	\$ 37,49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07)	(41,2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4	14,82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6)	(49)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3,168)	(6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4,626</u>	<u>10,39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810</u>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0)</u>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5,792</u>	<u>(80,05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96,738	127,50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19,417</u>	<u>1,832,05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16,155</u>	<u>\$ 1,959,5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蕭敏志

經理人：楊宗憲

會計主管：林志峰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協益電子公司」)係於五十七年七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五十八年一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生產塑膠成型品、光電通訊產品及電腦周邊設備之製造加工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七年七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五月十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註)</u>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09年)」	2009年1月1日或 20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2009)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6月30 日以後結束之年 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四。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四），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特殊目的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即依據相關 IFRSs 之規定重分類至損益或直接轉列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1) 合併概況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協益電子公司	協益香港公司	電源供應器、電腦週邊產品及小家電產品之加工、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00	—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塑膠成型品及電腦週邊產品之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00	—
	Sirfa (B.V.I.) Co., Ltd.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100	100	—
	Sirlong (B.V.I.) Co., Ltd.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100	100	—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公司	印表機碳粉匣、給皂機、模具、塑膠製品、電腦週邊產品及小家電產品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00	—
	東莞協勝公司	生產衛星接收器之外殼、給皂機及汽車音響塑膠配件。	100	100	100	100	—
Sirfa (B.V.I.) Co., Ltd.	協益（蘇州）公司	視訊轉換器基板、衛星接受器外殼及電源供應器之產銷業務。	100	100	100	100	—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南京）公司	生產印刷電路板、專用基板、接插件及控制面板。	100	100	100	100	—

(2)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3) 上列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4) 上述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除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及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外，餘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資產若主要將以出售之方式而非透過繼續使用回收其帳面價值，且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者，依帳面價值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並不得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期末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如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認列為減損損失，淨公平價值若續後回升，則認列迴轉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計減損金額。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上單獨列示，資產與負債不得相互抵銷，負債之相關利息及其他費用，仍繼續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

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包含支付或收取屬整體有效利率之一部分之所有費用與點數、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

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六十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承租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合併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賃給付（包括租賃期間開始日前所支付之任何一次性款項）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於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除非此兩項要素均明顯地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對合併財務報表認列金額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列示如下：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根據資本維持及流動性要求對合併公司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進行複核，並確認合併公司持有該等資產至其到期日之積極意圖及能力。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18,957 仟元、115,782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所得稅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9,784 仟元、22,837 仟元、32,711 仟元及 32,639 仟元。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1,840,191 仟元、1,995,891 仟元、1,595,544 仟元及 1,724,840 仟元（分別已扣除備抵呆帳 91,057 仟元、102,874 仟元、130,874 仟元及 144,391 仟元後之淨額）。

3. 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並就確定為過時、滯銷或不可能收回或不適合用於生產之存貨提列跌價損失。為評估存貨跌價損失，管理階層應估計其預計售價及存貨使用情形，若於預計售價太低或錯估存貨使用情況，可能會產生重大跌價損失。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存貨帳面金額分別為 1,009,860 仟元、1,129,987 仟元、1,131,770 仟元及 1,105,616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7,492 仟元、85,272 仟元、211,208 仟元及 206,742 仟元後之淨額）。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9,008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6,660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28	\$ 2,264	\$ 1,390	\$ 1,20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94,543	360,730	268,791	359,442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918,584</u>	<u>456,423</u>	<u>1,689,371</u>	<u>1,471,406</u>
	<u>\$1,816,155</u>	<u>\$ 819,417</u>	<u>\$1,959,552</u>	<u>\$1,832,05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17%~3.00%	0.17%~3.55%	0.17%~0.95%	0.17%~1.25%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222,674 仟元、584,053 仟元、75,014 仟元及 91,333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八）。

七、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外投資				
債券投資—Morgan Stanley 公司—非流動	<u>\$ 118,957</u>	<u>\$ 115,782</u>	<u>\$ -</u>	<u>\$ -</u>

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度按面額美金 4,000 仟元購買 Morgan Stanley 公司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4.1%、4.2%，到期日分別為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四及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六日。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流動	<u>\$ 766,433</u>	<u>\$ 974,316</u>	<u>\$ 76,141</u>	<u>\$ 113,640</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85%~3.10%及 1.345%~3.50%。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因營業 而發生	\$ 991	\$ 1,109	\$ 19	\$ 4,949
減：備抵呆帳	(10)	(11)	-	-
	<u>\$ 981</u>	<u>\$ 1,098</u>	<u>\$ 19</u>	<u>\$ 4,949</u>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931,248	\$2,098,765	\$1,726,418	\$1,869,231
減：備抵呆帳	(91,057)	(102,874)	(130,874)	(144,391)
	<u>\$1,840,191</u>	<u>\$1,995,891</u>	<u>\$1,595,544</u>	<u>\$1,724,84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約二至四個月。另並依個別案件進行評估收款期間。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該客戶之過往信貸記錄調查，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公司帳款分別為 1,208,591 仟元、1,250,691 仟元、1,075,735 仟元及 1,233,903 仟元，A 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應收 B 公司帳款分別為 242,056 仟元、299,789 仟元、286,995 仟元及 277,213 仟元。此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A 公司，係於國外上市之公司，合併公司每年均會檢視其財務狀況以評估信用品質並調整信用額度，藉以降低合併公司所面對的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期初餘額	\$ 11	\$ 102,874	\$ -	\$ 144,391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1)	(12,575)	-	(12,467)
減：匯率影響數	-	758	-	(1,050)
期末餘額	<u>\$ 10</u>	<u>\$ 91,057</u>	<u>\$ -</u>	<u>\$ 130,874</u>

十、存 貨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原 物 料	\$ 329,299	\$ 476,888	\$ 429,440	\$ 489,794
在 製 品	60,049	55,964	61,816	49,454
製 成 品	<u>620,512</u>	<u>597,135</u>	<u>640,514</u>	<u>566,368</u>
	<u>\$1,009,860</u>	<u>\$1,129,987</u>	<u>\$1,131,770</u>	<u>\$1,105,616</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56,011 仟元及 1,790,409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中，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9,008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6,660 仟元。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待出售土地使用權	\$ 1,514	\$ 1,470	\$ -	\$ -
待出售廠房	4,106	3,988	-	-
待出售機器設備	<u>3,800</u>	<u>3,690</u>	-	-
	<u>\$ 9,420</u>	<u>\$ 9,148</u>	<u>\$ -</u>	<u>\$ -</u>

協益電子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處分協益（蘇州）公司所持有之廠房、附屬土地使用權及雙方確認的附屬設備設施予非關係人，並簽訂不動產轉讓合同，成交總價為人民幣 59,000 仟元，已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8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第 21 及 22 段之規定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故將廠房、土地使用權（原帳列其他資產-預付長期租金）以及部分其

他設備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所有權已於一〇二年四月十五日過戶予非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自有土地	\$ 135,614	\$ 135,614	\$ 135,614	\$ 135,614
建築物	48,351	51,536	69,998	74,154
機器設備	191,166	197,130	224,333	253,578
運輸設備	12,206	13,146	18,297	20,130
辦公設備	24,614	24,261	14,861	6,989
租賃設備	11,362	12,753	11,216	12,476
其他設備	22,406	22,818	33,287	21,668
	<u>\$ 445,719</u>	<u>\$ 457,258</u>	<u>\$ 507,606</u>	<u>\$ 524,609</u>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8,743	\$ 321,149	\$ 620,149	\$ 30,263	\$ 11,415	\$ 13,235	\$ 36,194	\$ 1,201,148
增添	-	2,730	9,580	-	6,545	310	15,143	34,308
處分	-	-	(15,746)	-	-	-	-	(15,746)
重分類	-	-	2,733	-	4,833	-	-	7,566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4,252)	(13,306)	(215)	(227)	(300)	(708)	(19,008)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68,743</u>	<u>\$ 319,627</u>	<u>\$ 603,410</u>	<u>\$ 30,048</u>	<u>\$ 22,566</u>	<u>\$ 13,245</u>	<u>\$ 50,629</u>	<u>\$ 1,208,268</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68,743	\$ 236,269	\$ 620,845	\$ 23,716	\$ 38,373	\$ 19,232	\$ 54,939	\$ 1,162,117
增添	-	502	7,924	-	2,256	-	1,907	12,589
處分	-	-	(18,480)	(603)	-	-	(47)	(19,130)
重分類	-	-	(211)	-	-	-	211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2,534	15,831	255	607	541	1,138	20,906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68,743</u>	<u>\$ 239,305</u>	<u>\$ 625,909</u>	<u>\$ 23,368</u>	<u>\$ 41,236</u>	<u>\$ 19,773</u>	<u>\$ 58,148</u>	<u>\$ 1,176,48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129	\$ 246,995	\$ 366,571	\$ 10,133	\$ 4,426	\$ 759	\$ 14,526	\$ 676,539
處分資產	-	-	(1,648)	-	-	-	-	(1,648)
折舊費用	-	5,661	22,668	1,725	3,372	1,291	3,111	37,82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3,027)	(8,514)	(107)	(93)	(21)	(295)	(12,057)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3,129</u>	<u>\$ 249,629</u>	<u>\$ 379,077</u>	<u>\$ 11,751</u>	<u>\$ 7,705</u>	<u>\$ 2,029</u>	<u>\$ 17,342</u>	<u>\$ 700,662</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3,129	\$ 184,733	\$ 423,715	\$ 10,570	\$ 14,112	\$ 6,479	\$ 32,121	\$ 704,859
處分資產	-	-	(18,480)	(603)	-	-	(16)	(19,099)
重分類	-	-	(49)	-	-	-	49	-
折舊費用	-	4,440	20,736	1,034	2,201	1,730	3,057	33,19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1,781	8,821	161	309	202	531	11,80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3,129</u>	<u>\$ 190,954</u>	<u>\$ 434,743</u>	<u>\$ 11,162</u>	<u>\$ 16,622</u>	<u>\$ 8,411</u>	<u>\$ 35,742</u>	<u>\$ 730,763</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八至三十五年
建築物附屬設備	二至五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五年
運輸設備	三至五年
辦公設備	二至十五年
租賃設備	三年
其他設備	二至十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u>\$ 276,619</u>	<u>\$ 276,632</u>	<u>\$ 276,671</u>	<u>\$ 276,684</u>
				已完工 投資性不動產
<u>成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308,40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308,409</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u>\$308,409</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308,40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725)
折舊費用				(13)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1,738)</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1,777)
折舊費用				(13)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31,790)</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三十五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附屬設備則按三年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09,740 仟元、609,740 仟元、582,155 仟元及 582,155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中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評估土地係以比較法、收益法為估價方法，評估地上建物係以成本法為估價方法。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預付款項	\$ 39,240	\$ 29,236	\$ 20,205	\$ 19,073
暫付款	138,963	91,145	73,127	70,366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八)	32,590	163,430	20,657	21,192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1,579	1,453	5,372	5,323
其他	3,476	3,843	630	15,377
	<u>\$ 215,848</u>	<u>\$ 289,107</u>	<u>\$ 119,991</u>	<u>\$ 131,331</u>
流動	\$ 210,446	\$ 283,811	\$ 113,989	\$ 121,769
非流動	<u>5,402</u>	<u>5,296</u>	<u>6,002</u>	<u>9,562</u>
	<u>\$ 215,848</u>	<u>\$ 289,107</u>	<u>\$ 119,991</u>	<u>\$ 131,331</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帳列受限制資產之原始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2.85%及0.70%。

十五、借款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u>\$ 697,000</u>	<u>\$ 700,000</u>	<u>\$ -</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00%-1.48%。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票據	\$ 189	\$ 263	\$ -	\$ 12
應付帳款	<u>812,934</u>	<u>918,388</u>	<u>1,094,642</u>	<u>1,158,640</u>
	<u>\$ 813,123</u>	<u>\$ 918,651</u>	<u>\$ 1,094,642</u>	<u>\$ 1,158,652</u>

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係因營業而發生，其平均付款期間為三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預收款項	\$ 24,445	\$ 5,788	\$ 3,791	\$ 5,257
暫收款(附註二九)	292,707	25,241	6,668	10,135
其他	1,156	59,341	79,658	63,409
	<u>\$ 318,308</u>	<u>\$ 90,370</u>	<u>\$ 90,117</u>	<u>\$ 78,801</u>

十八、退休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558 仟元及 1,468 仟元。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1,028 仟元、1,034 仟元、986 仟元及 998 仟元。該等金額均已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支付。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協益電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協益電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五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徐茂欽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期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協益電子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折現率	1.50%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2.0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營業成本	\$ 409	\$ 413
推銷費用	\$ 80	\$ 72
管理費用	\$ 153	\$ 150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71,300	\$ 69,50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7,025)	(41,3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4,275	\$ 28,113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轉存金融機構	23.39	23.87
短期票券	10.45	7.61
公債、金融資產、公司債及證券化商品	11.00	11.45
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經建貸款	0.07	0.13
股票及受益證券	9.09	10.04
國外投資（自行運用）	11.62	8.39
國內委託經營	18.93	22.70
國外委託經營	15.45	15.81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300	\$ 69,5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7,025	\$ 41,391
提撥短絀	\$ 24,275	\$ 28,113

協益電子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6,543 仟元。

十九、權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股本				
普通股	\$1,294,410	\$1,324,410	\$1,324,410	\$1,324,410
資本公積	370,077	444,729	444,729	444,729
保留盈餘	2,622,855	2,407,639	2,472,485	2,333,6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6,069)	(139,116)	(89,026)	-
庫藏股票	-	(104,652)	-	-
	<u>\$4,241,273</u>	<u>\$3,933,010</u>	<u>\$4,152,598</u>	<u>\$4,102,771</u>

(一) 股本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40,000</u>	<u>240,000</u>	<u>240,000</u>	<u>240,000</u>
額定股本	<u>\$2,400,000</u>	<u>\$2,400,000</u>	<u>\$2,400,000</u>	<u>\$2,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129,441</u>	<u>132,441</u>	<u>132,441</u>	<u>132,441</u>
已發行股本	\$1,294,410	\$1,324,410	\$1,324,410	\$1,324,410
股份溢價	<u>358,299</u>	<u>366,604</u>	<u>366,604</u>	<u>366,604</u>
	<u>\$1,652,709</u>	<u>\$1,691,014</u>	<u>\$1,691,014</u>	<u>\$1,691,01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 (仟股)	股 本	股 份 溢 價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32,441	\$1,324,410	\$ 366,604
註銷庫藏股票	(3,000)	(30,000)	(8,30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129,441</u>	<u>\$1,294,410</u>	<u>\$ 358,299</u>

歷次增資之資金來源彙總如下：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400
現金增資	609,8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05,938
員工紅利轉增資	66,945
盈餘轉增資	729,527
註銷庫藏股	(318,240)
	<u>\$ 1,294,410</u>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58,299	\$ 366,604	\$ 366,604	\$ 366,604
庫藏股票交易	<u>11,778</u>	<u>78,125</u>	<u>78,125</u>	<u>78,125</u>
	<u>\$ 370,077</u>	<u>\$ 444,729</u>	<u>\$ 444,729</u>	<u>\$ 444,729</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股 份 溢 價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125	\$366,604
註銷庫藏股票	(66,347)	(8,30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1,778</u>	<u>\$358,29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其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協益電子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終結算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虧損後如有盈餘，應先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必要之特別盈餘公積，次提百分之五（含）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以下為董監事酬勞，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協益電子公司產品多樣，尚難區分其成長階段，故採取股利平衡政策，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配合之，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2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 0~80%。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五角時，則可以現金股利或改以股票股利發放，實際發放比例則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協益電子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86 仟元及 1,375 仟元；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2,250 仟元及 2,588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90%之 0.41%及 1.16%計算，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90%之 1.11%及 2.08%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協益電子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及(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之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

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協益電子公司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87,827		
現金股利	517,764	595,985	\$ 4	\$ 4.5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及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之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828	\$ -	\$ 5,500	\$ -
董監事酬勞	9,000	-	10,350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500	\$ 10,35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5,500	10,350
	\$ -	\$ -

有關協益電子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含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 84,084	\$ -	\$ -	\$ -

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及因原提列原因消除而予以迴轉之資訊如下：

	特 別 準 備	首次採用 IFRSs 應 提 列 數	合 計
<u>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u>			
<u>三月三十一日</u>			
期初餘額	\$ -	\$ -	\$ -
本期提列	-	84,084	84,084
本期收回（迴轉）	-	-	-
期末餘額	<u>\$ -</u>	<u>\$ 84,084</u>	<u>\$ 84,084</u>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u>			
<u>三月三十一日</u>			
期初餘額	\$ 86,238	\$ -	\$ 86,238
本期提列	-	-	-
本期收回（迴轉）	-	-	-
期末餘額	<u>\$ 86,238</u>	<u>\$ -</u>	<u>\$ 86,238</u>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58,515 仟元及 36,830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84,08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股數</u>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數</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 (仟 股)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股數				3,000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u>3,000</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數				<u><u>-</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商品銷售收入	<u>\$ 1,984,032</u>	<u>\$ 2,035,750</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u>繼續營業單位</u>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1,831	\$ 2,10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7,247	3,713
其他（附註二九）	<u>77,835</u>	<u>14,137</u>
	<u>\$ 86,913</u>	<u>\$ 19,95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u>繼續營業單位</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3,913	\$ 72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6,846	(14,192)
什項支出	(<u>386</u>)	(<u>225</u>)
	<u>\$ 30,373</u>	<u>(\$ 13,690)</u>

(三) 財務成本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其他利息費用	<u>\$ 2,333</u>	<u>\$ -</u>

(四)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198	\$ 37,828
投資性不動產	13	13
無形資產	2,034	775
其他資產	<u>36</u>	<u>27</u>
合 計	<u>\$ 35,281</u>	<u>\$ 38,64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664	\$ 35,368
營業費用	<u>5,547</u>	<u>2,473</u>
	<u>\$ 33,211</u>	<u>\$ 37,84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	\$ -
營業費用	<u>1,983</u>	<u>802</u>
	<u>\$ 2,070</u>	<u>\$ 802</u>

(五)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13	\$ 13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u>	<u>-</u>
	<u>\$ 13</u>	<u>\$ 1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558	\$ 1,468
確定福利計畫	<u>642</u>	<u>635</u>
	2,200	2,103
其他員工福利	<u>203,704</u>	<u>204,04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05,904</u>	<u>\$206,151</u>

(七) 外幣兌換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358	\$ 4,1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2,512</u>)	(<u>18,311</u>)
淨外幣兌換損益	<u>\$ 26,846</u>	(<u>\$ 14,192</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61,068	\$ 96,66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4,693</u>)	(<u>76,9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6,375</u>	<u>\$ 19,758</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u>\$2,134,940</u>	<u>\$2,003,808</u>	<u>\$2,070,243</u>	<u>\$1,931,390</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178,000</u>	<u>\$ 178,000</u>	<u>\$ 138,807</u>	<u>\$ 138,807</u>

一〇〇年度實際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1.59%。

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6.53%，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率

協益電子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適用之所得稅率為 17%。

協隆（東莞）公司、東莞協勝公司、協益（蘇州）公司及協益（南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適用之當地所得稅率均為 25%。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協益電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一 年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66	\$ 1.05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66	\$ 1.05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 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u>\$215,216</u>	<u>\$138,853</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 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215,216</u>	<u>\$138,853</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29,441	\$132,4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00</u>	<u>3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9,541</u>	<u>\$132,477</u>

協益電子公司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關於承租廠房及宿舍，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579 仟元、1,453 仟元、5,372 仟元及 5,323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年內	\$ 27,904	\$ 27,603	\$ 21,878	\$ 28,87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 年	<u>30,414</u>	<u>35,970</u>	<u>24,776</u>	<u>26,547</u>
	<u>\$ 58,318</u>	<u>\$ 63,573</u>	<u>\$ 46,654</u>	<u>\$ 55,422</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租金	\$ 7,428	\$ 6,757
營業費用—租金	<u>403</u>	<u>283</u>
	<u>\$ 7,831</u>	<u>\$ 7,04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230 仟元、1,230 仟元、1,450 仟元及 1,45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年內	\$ 7,606	\$ 6,766	\$ 4,423	\$ 6,09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 五年	<u>10,477</u>	<u>9,019</u>	<u>607</u>	<u>671</u>
	<u>\$ 18,083</u>	<u>\$ 15,785</u>	<u>\$ 5,030</u>	<u>\$ 6,765</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報導期間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附註十九詳述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無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8,957	\$ 124,125	\$ 115,782	\$ 120,452
存出保證金	1,579	1,558	1,453	1,433
<u>金融負債</u>				
存入保證金	29,300	28,905	28,490	28,11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5,372	\$ 5,301	\$ 5,323	\$ 5,253
<u>金融負債</u>				
存入保證金	1,450	1,431	1,450	1,431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之可贖回公司債、匯票、公司債及無到期日債券）。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上述外）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 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18,957	\$ 115,782	\$ -	\$ -
	<u>3,947,486</u>	<u>3,464,069</u>	<u>3,682,762</u>	<u>3,701,417</u>
	<u>\$4,066,443</u>	<u>\$3,579,851</u>	<u>\$3,682,762</u>	<u>\$3,701,417</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u>\$1,715,161</u>	<u>\$1,858,989</u>	<u>\$1,276,371</u>	<u>\$1,395,960</u>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及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短期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金		\$ 113,252	\$ 114,028	\$ 106,975	\$ 112,731
港 幣		5,482	12,903	7,537	19,066
人 民 幣		206,352	148,435	28,184	80,115
日 幣		-	-	106	-
<u>負 債</u>					
美 金		4,342	26,440	69,449	31,741
港 幣		474	1,802	4,113	2,708
人 民 幣		68,706	34,698	32,077	43,741
日 幣		-	-	28,508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 金 之 影 響</u>		<u>人 民 幣 之 影 響</u>	
	<u>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u>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u>	<u>一〇二年</u>	<u>一〇一年</u>
損 益	\$ 17,358	\$7,979(i)	(\$ 346)	(\$1,100)(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8,957	\$ 115,782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697,000	700,000	-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從事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每上升 1%，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 1,988 仟元。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合併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 6,970 仟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式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的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

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577,125 仟元、1,112,040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短期員工紅利（註）	<u>\$ 10,985</u>	<u>\$ 12,55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註：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獎金及紅利係屬估計數。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向海關申請先放後稅及加工貿易手冊之保證金：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土 地	\$ 95,848	\$ 95,848	\$ 95,848	\$ 95,848
建 築 物	9,863	10,324	10,396	8,077
<u>投資性不動產</u>				
土 地	96,932	96,932	96,932	96,932
<u>其他流動資產</u>				
質押定存單（帳列 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	543,759	390,263	1,127	22,307
質押定存單（帳列 其他資產）	32,590	32,520	20,657	21,192
備償戶存款	-	130,910	-	-
	<u>\$ 778,992</u>	<u>\$ 756,797</u>	<u>\$ 224,960</u>	<u>\$ 244,356</u>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協益（蘇州）公司之廠房、附屬土地使用權及雙方確認之附屬設備設施（帳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所有權已於一〇二年四月十五日全數過戶予非關係人，惟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尚未完成點交作業。

三十、其 他

協益電子公司對前董事長被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偵查一事說明如下：

- (一) 協益電子公司前董事長吳俊良（以下稱前董事長）由協益電子公司之海外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及 Sirlong (B.V.I.) Co., Ltd. 支付佣金支出、業務推廣費及員工薪獎，將佣金支出、業務推廣費及員工薪獎匯入虛設之海外人頭公司及以員工名義設立的銀行帳戶，檢調單位質疑其合法性而於九十九年二月十日進行搜索。
- (二) 前董事長立即於九十九年二月十一日董事會自動請辭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當天董事會即選任出新任董事長及總經理。
- (三) 為配合檢調單位之調查，協益電子公司已委任律師於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向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提出刑事陳報狀，就檢調單位對本案所查扣之財產日後如經判決確定屬前董事長之不法所得，協益電子公司將循法律途徑求償以確保股東權益。
- (四) 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檢察署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起訴協益電子公司前董事長及部分員工，將協益電子公司前董事長依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七一條第二項特別背信所得逾億罪及洗錢防制法第十一條第一項洗錢罪提起公訴，估計犯罪所得約十三億元，並已查扣金額相當之財產。
- (五) 台灣板橋地方法院於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一審宣判協益電子公司前董事長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二項之背信罪，本案之不法所得總額為新台幣 542,500 仟元及美金 23,084 仟元，其中美金 1,950 仟元（計新台幣 58,242 仟元）已於一〇〇年七月先行發還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剩餘不法所得之歸還尚須俟本案確定執行時，依當時新台幣兌美金之匯率發還。

(六) 協益電子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十一日收到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詢問協益電子公司是否同意與前董事長進行民事和解，如同意進行和解，倘台灣高等法院判決認定發還之金額低於上開不法所得總額，則前董事長會將差額賠償予協益電子公司。協益電子公司於一〇二年四月十六日與財團法人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投保中心與吳俊良簽訂和解協議書，合併公司亦因此將前段所述先行收取之美金 1,950 仟元帳列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收入。

(七) 截至會計師核閱報告日止，本案尚未確定執行，目前繫屬於台灣高等法院。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13,252		29.825		\$	3,377,749	
港 幣		5,482		3.843			21,069	
人 民 幣		206,352		4.803			991,106	
							<u>\$ 4,389,924</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342		29.825		\$	129,509	
港 幣		474		3.843			1,820	
人 民 幣		68,706		4.803			329,994	
							<u>\$ 461,323</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14,028		29.04		\$	3,311,370	
港 幣		12,903		3.747			48,349	
人 民 幣		148,435		4.66			691,708	
							<u>\$ 4,051,42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6,440		29.04	\$	767,813		
港 幣		1,802		3.747		6,753		
人 民 幣		34,698		4.66		161,695		
						<u>\$ 936,261</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06,975		29.51	\$	3,156,844		
港 幣		7,537		3.802		28,654		
人 民 幣		28,184		4.6845		113,292		
日 圓		106		0.3592		38		
						<u>\$ 3,298,828</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69,449		29.51		\$ 2,049,427		
港 幣		4,133		3.802		15,712		
人 民 幣		32,077		4.6845		150,264		
日 圓		28,508		0.3592		10,240		
						<u>\$ 2,225,643</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12,731		30.275		\$ 3,412,952		
港 幣		19,066		3.897		74,301		
人 民 幣		80,115		4.807		385,113		
						<u>\$ 3,872,366</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1,741		30.275		\$ 960,954		
港 幣		2,708		3.897		10,554		
人 民 幣		43,741		4.807		210,261		
						<u>\$ 1,181,769</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對本公司經營之影響及本公司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與綜合持股比例。	附表七
2	投資增減變動及損益認列情形。	附表七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三三、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電子事業處：

薄膜電晶顯示器驅動面板表面黏著技術加工及檢測。

相關電子產品之開發、製造、銷售業務之承接與規劃。

電子事業塑件開模、製造及加工組裝。

塑膠事業處：

塑膠成型有關鋼模之開發、製造、銷售業務之規畫執行。

塑膠成型品有關鋼模之開發資材、製造、品保、銷售業務之規畫。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塑膠事業部	電子事業部	總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92,778	\$ 291,254	\$ 1,984,032
部門間收入	<u>1,411,430</u>	<u>95,349</u>	<u>1,506,779</u>
部門收入	<u>\$ 3,104,208</u>	<u>\$ 386,603</u>	3,409,811
內部沖銷			(<u>1,506,779</u>)
合併收入			<u>\$ 1,984,032</u>

(接次頁)

(承前頁)

	塑膠事業部	電子事業部	總計
部門損益	\$ 123,535	\$ 41,610	\$ 165,145
利息收入			7,247
公司一般收入			113,779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22,247)
利息費用			(2,33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61,591
<u>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63,787	\$ 371,963	\$ 2,035,750
部門間收入	1,350,985	138,077	1,489,062
部門收入	\$ 3,014,772	\$ 510,040	3,524,812
內部沖銷			(1,489,062)
合併收入			\$ 2,035,750
部門損益	\$ 121,789	\$ 49,605	\$ 171,394
利息收入			3,713
公司一般收入			21,622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38,118)
利息費用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58,611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四、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項目	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現金	\$ 1,923,384	(\$ 91,333)	\$ -	\$ 1,832,051	現金	(二)6(1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29,789	-	-	1,729,78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8,244	-	-	51,12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1,333		91,33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二)6(13)
存貨	1,105,616	-	-	1,105,616	存貨	
受限制資產－流動	43,499	-	-	43,499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103,461	-	-	100,57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4,953,993	-	-	4,953,993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成本	1,156,803	44,345	-	1,201,1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二)6(10)
減：累計減損	(118,980)	(34,507)	-	(153,487)	減：累計減損	(二)6(10)
減：累計折舊	(522,426)	(626)	-	(523,052)	減：累計折舊	(二)6(10)
預付設備款	14,077	(14,077)	-	-	-	(二)6(9)
固定資產合計	529,474	(4,865)	-	524,6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	276,684	-	276,68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二)6(7)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276,684	(276,684)	-	-	-	(二)6(7)
閒置資產	9,212	(9,212)	-	-	-	(二)6 (10)
-	-	14,077	-	14,077	預付設備款	(二)6(9)
存出保證金	5,323	-	-	5,32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239	(172)	-	4,067	遞延費用	(二)6(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233	27,100	2,306	32,6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6(1)、(2)、(3)
-	-	172	-	172	長期預付租金	(二)6(6)
其他資產合計	298,691	(244,719)	2,306	56,278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5,782,158	\$ 27,100	\$ 2,306	\$ 5,811,564	資產總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58,652	\$ -	\$ -	\$ 1,158,652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86,745	-	-	86,74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32,838	(232,838)	-	-	-	(二)6(12)
-	-	232,838	4,470	237,308	其他應付款項	(二)6(2)、(12)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49,734	(49,734)	-	-	-	(二)6(1)
其他流動負債	78,801	-	-	78,801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606,770	(49,734)	4,470	1,561,506	流動負債合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33,346	(33,346)	-	-	-	(二)6(5)
各項準備合計	33,346	(33,346)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16	-	9,097	28,113	負債準備	(二)6(3)
存入保證金	1,450	-	-	1,450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10,180	7,544	117,7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6(1)、(5)、(11)
其他負債合計	20,466	110,180	16,641	147,287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660,582	27,100	21,111	1,708,793	負債合計	
股本	1,324,410	-	-	1,324,410	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6,604	-	-	366,604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78,125	-	-	78,125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789	-	(3,789)	-	-	(二)6(4)
保留盈餘	2,245,759	-	87,873	2,333,632	保留盈餘	(二)6(2)、(3)、(4)、(8)、(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374	-	(44,374)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二)6(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58,515	-	(58,515)	-	-	(二)6(8)
股東權益合計	4,121,576	-	(18,805)	4,102,77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782,158	\$ 27,100	\$ 2,306	\$ 5,811,564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現金	\$ 2,034,566	\$ -	現金	(二)6(1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595,563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102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5,014	75,01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二)6(13)
存 貨	1,131,770	-	存 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295	(24,295)	—	(二)5(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1,784	-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103,864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4,953,944	(24,295)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成本	1,163,923	44,3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二)6(10)
減：累計減損	(116,096)	(34,507)	減：累計減損	(二)6(10)
減：累計折舊	(549,433)	(626)	減：累計折舊	(二)6(10)
預付設備款	10,675	(10,675)	—	(二)6(9)
固定資產合計	509,069	(1,4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	-	276,67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二)6(7)
電腦軟體成本	3,444	-	電腦軟體成本	
無形資產合計	3,444	-	無形資產合計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276,671	(276,671)	—	(二)6(7)
閒置資產	9,212	(9,212)	—	(二)6 (10)
—	-	10,675	預付設備款	(二)6(9)
存出保證金	5,372	-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630	(161)	遞延費用	(二)6(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6,288	24,2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6(1) 、 (2) 、 (3)
—	-	161	長期預付租金	(二)6(6)
其他資產合計	298,173	(250,913)	其他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5,764,630	\$ -	資 產 總 計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094,642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78,168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178,328	(178,328)	—	(二)6(12)
—	-	178,328	其他應付款項	(二)6(2) 、 (12)
其他流動負債	90,117	-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541,255	-	流動負債合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33,346	(33,346)	—	(二)6(5)
各項準備合計	33,346	(33,346)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048	-	負債準備	(二)6(3)
存入保證金	1,450	-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33,3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6(1) 、 (5) 、 (11)
其他負債合計	19,498	33,346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94,099	-	負債合計	
股 本	1,324,410	-	股 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6,604	-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78,125	-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3,789	(3,789)	—	(二)6(4)
保留盈餘	2,383,740	-	保留盈餘	(二)6(2) 、 (3) 、 (4) 、 (8) 、 (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44,652)	(44,3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二)6(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58,515	(58,515)	—	(二)6(8)
股東權益合計	4,170,531	(17,933)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764,630	\$ 2,128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現金	\$ 1,403,470	(\$ 584,053)	\$ -	\$ 819,417	現金	(二)6(1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996,989	-	-	1,996,98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3,610	-	-	71,0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4,053		584,0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二)6(13)	
存 貨	1,129,987	-	-	1,129,987	存 貨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9,148	-	-	9,14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789	(17,789)	-	-	—	(二)6(1)	
受限制資產—流動	553,693	-	-	553,693	受限制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127,815	-	-	120,38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5,302,501	(17,789)	-	5,284,712	流動資產合計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	115,782	-	-	115,78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流動		
固定資產成本	1,117,772	44,345	-	1,162,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二)6(10)	
減：累計減損	(45,687)	(34,507)	-	(80,194)	減：累計減損	(二)6(10)	
減：累計折舊	(624,039)	(626)	-	(624,665)	減：累計折舊	(二)6(10)	
預付設備款	5,097	(5,097)	-	-	—	(二)6(9)	
固定資產合計	453,143	4,115	-	457,2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額		
—	-	276,632	-	276,632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二)6(7)	
電腦軟體成本	12,204	-	-	12,204	電腦軟體成本		
無形資產合計	12,204	-	-	12,204	無形資產合計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淨額	276,632	(276,632)	-	-	—	(二)6(7)	
閒置資產	9,212	(9,212)	-	-	—	(二)6(10)	
—	-	5,097	-	5,097	預付設備款	(二)6(9)	
存出保證金	1,453	-	-	1,45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3	-	-	43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 流動	-	20,789	2,048	22,8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6(1)、 (2)、(3)	
其他資產—其他	3,800	-	-	3,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291,140	(259,958)	2,048	33,230	其他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6,174,770	\$ 3,000	\$ 2,048	\$ 6,179,818	資 產 總 計		
短期借款	\$ 700,000	\$ -	\$ -	\$ 70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918,651	-	-	918,6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57,176	-	-	157,176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05,260	(205,260)	-	-	—	(二)6(12)	
其他應付款項	32,203	205,260	2,875	240,338	其他應付款項	(二)6(2)、(12)	
其他流動負債	90,370	-	-	90,370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103,660	-	2,875	2,106,535	流動負債合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33,346	(33,346)	-	-	—	(二)6(5)	
各項準備合計	33,346	(33,346)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104	-	9,171	24,275	負債準備	(二)6(3)	
存入保證金	28,490	-	-	28,490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3,618	36,346	7,544	87,5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6(1)、(5)、 (11)	
其他負債合計	87,212	36,346	16,715	140,273	其他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2,224,218	3,000	19,590	2,246,808	負債合計		
股 本	1,324,410	-	-	1,324,410	股 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6,604	-	-	366,604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78,125	-	-	78,125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3,789	-	(3,789)	-	—	(二)6(4)	
保留盈餘	2,318,503	-	89,136	2,407,639	保留盈餘	(二)6(2)、 (3)、(4)、 (8)、(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94,742)	-	(44,374)	(139,11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二)6(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58,515	-	(58,515)	-	—	(二)6(8)	
庫藏股票	(104,652)	-	-	(104,652)			
股東權益合計	3,950,552	-	(17,542)	3,933,010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174,770	\$ 3,000	\$ 2,048	\$ 6,179,818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 F R S s 之影響				I F R S s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2,035,750	\$	-				\$	2,035,750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791,115		-			(706)		1,790,409		營業成本		(二)6(2)、(3)	
營業毛利		244,635		-			706		245,341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5,239		-			(189)		55,050		推銷費用		(二)6(2)、(3)	
管理及總務費用		53,063		-			(156)		52,907		管理及總務費用		(二)6(2)、(3)	
營業費用合計		108,302		-			(345)		107,957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136,333		-			1,051		137,38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713		-			-		3,713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751		-			-		7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租金收入		2,101		-			-		2,101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29,103		-			-		29,103		什項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644		-			-		35,64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4		-			-		2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兌換損失－淨額		14,192		-			-		14,192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什項支出		225		-			-		225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4,417		-			-		14,41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稅前淨利		157,560		-			1,051		158,611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9,579		-			179		19,758		所得稅費用		(二)6(2)、(3)	
合併總淨利		\$ 137,981		\$ -			\$ 872		138,853		合併總淨利			
									(89,0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9,827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I F R S s				R S s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8,385,624	\$	-			\$	-			\$	8,385,624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7,232,718		-			(	1,024	)			7,231,694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		(二)6(2)、(3)	
營業毛利			1,152,906		-				1,024				1,153,930		營業毛利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80,885		-			(	270	)			180,615		推銷費用		推銷費用		(二)6(2)、(3)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3,266		-			(	227	)			223,039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二)6(2)、(3)	
營業費用合計			404,151		-			(	497	)			403,654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費用合計			
營業利益			748,755		-				1,521				750,276		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22,291		-			-					22,29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4,930		-			-					4,9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租金收入			7,937		-			-					7,937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111,216		-			-					111,216		什項收入		什項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46,374		-			-					146,3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83		-			-					38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兌換損失－淨額			31,269		-			-					31,269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減損損失			1,410		-			-					1,410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什項支出			4,469		-			-					4,469		什項支出		什項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7,531		-			-					37,53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稅前淨利			857,598		-			1,521					859,119		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188,869		-			258					189,127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		(二)6(2)、(3)	
合併總淨利		\$	668,729	\$	-			\$	1,263				669,992		合併總淨利		合併總淨利			
												(	139,116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30,876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			

6.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

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58,515 仟元及 36,830 仟元，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84,08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對部分土地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以及無形資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8.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分類及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7,789 仟元、24,295 仟元及 0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0 仟元及 49,734 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 3,000 仟元、0 仟元及 27,100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 3,000 仟元、0 仟元及 27,100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之休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休假時認列費用。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休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2,875 仟元、3,402 仟元及 4,47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489 仟元、578 仟元及 760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薪資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1,595 仟元及 1,070 仟元，所得稅費用分別調整增加 271 仟元及 182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9,171 仟元、9,115 仟元及 9,097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增加 1,559 仟元、1,550 仟元及 1,546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增加 74 仟元及 19 仟元，所得稅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13 仟元及 3 仟元。

(4) 投資關聯企業／子公司發行新股，投資公司／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轉換至 IFRSs 後，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重大影響者，係視為推定取得或處分關聯企業部分股權；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而未喪失控制者，應視為權益交易。此外，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不符合 IFRSs 規定或未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之資本公積項目，應於轉換日進行相關調整。

合併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 3,789 仟元。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衡量基礎暨土地增值稅準備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固定資產可依法令辦理重估價，土地重估價係按當期公告現值調整，土地重估增值之認列，係以土地重估增值減除所估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之餘額為準。轉換至 IFRSs 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不得認列前述土地重估增值。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選擇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者，相關土地增值稅準備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土地增值稅準備因上述調節均調整減少 33,34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均調整增加 33,346 仟元。

(6) 土地使用權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遞延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土地使用權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長期預付租金 0 仟元、161 仟元及 172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遞延費用 0 仟元、161 仟元及 172 仟元。

(7) 投資性不動產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投資性不動產

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76,632 仟元、276,671 仟元及 276,684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出租資產 276,632 仟元、276,671 仟元及 276,684 仟元。

(8)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土地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轉換至 IFRSs 後，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並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為保留盈餘，嗣後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令規定，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均為 58,515 仟元。

(9) 預付設備款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金額分別為 5,097 仟元、10,675 仟元及 14,077 仟元。

(10) 閒置資產之調節說明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應將原科目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並無閒置資產之相關規定，故將閒置資產重分類為固定資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由閒置資產重分類回固定資產之金額均為 9,212 仟元，固定資產淨額均調整減少 9,212 仟元。

(11) 國外營運機構功能性貨幣之轉換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應列為業主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

轉換至 IFRSs 後，首次採用者得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嗣後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令規定，再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均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 44,374 仟元，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7,544 仟元，及增加保留盈餘 36,830 仟元。

(12) 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應付費用帳列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施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規定，其他應付款項係不屬於應付票據、應付帳款之其他應付款項，如應付稅捐、薪工及股利等，故將應付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下。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應付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205,260 仟元、178,328 仟元及 232,838 仟元。

(13)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584,053 仟元、75,014 仟元及 91,333 仟元。

9.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可隨時出售且不損及本金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符合現金之定義。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另規定，通常只有短期內（例如，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因此，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定期存款分別計 584,053 仟元、75,014 仟元及 91,333 仟元因屬投資目的，依 IFRSs 之規定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3,63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暫付款	\$ 36,387 (USD 1,220)	\$ 36,387 (USD 1,220)	\$ 36,387 (USD 1,220)	年利率 0%~2.896%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204,032 (USD 6,841) (註一)	\$ 204,032 (USD 6,841) (註一)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44,439 (USD 1,490)	44,439 (USD 1,490)	44,439 (USD 1,490)	年利率 0%~2.896%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52,368 (USD 8,462) (註一)	252,368 (USD 8,462) (註一)
3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2,591 (RMB6,850)	32,591 (RMB6,850)	32,591 (RMB6,850)	年利率 6.4%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766,563 (RMB161,121) (註二)	766,563 (RMB161,121)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子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美金仟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Sirlong (B.V.I.) Co., Ltd. (註一)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24,127	\$ 16,652 (RMB 3,500)	\$ 16,652	\$ 16,652	\$ -	0.39%	\$ 424,127	N	N	Y

註一：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惟合併母公司及集團其他公司之整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五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協益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5,000,000	\$ 120,715	100	註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0,750,000	2,853,893	100	"	
	Sirfa (B.V.I.)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2,000,000	177,980	100	"	
	Sirlong (B.V.I.)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2,721,693	252,368	100	"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u>股 票</u>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530,030	100	"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24,167	100	"	
	<u>公 司 債</u> MORGAN STANLEY 09/14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	59,631	-	\$ 62,137	
Sirfa (B.V.I.) Co., Ltd.	<u>股 票</u>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69,892	100	註	
Sirlong (B.V.I.) Co., Ltd.	<u>股 票</u>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3,103	100	"	
	<u>公 司 債</u> MORGAN STANLEY 2015 F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	59,326	-	61,988	

註：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為未上市（櫃）公司，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票 據、帳款之 比 率 %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進 貨	\$ 1,374,470	84	付款期間以不超過 120 天為限。	-	因本公司為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之母公司，本公司考量資金運用的需求，故要求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給予本公司 180 天之授信期間。	(\$ 1,390,829)	89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之母公司	（銷 貨）	(1,374,470)	(90)	收款期間以不超過 150 天為限。	-	因協益電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考量母公司資金運用的需求，故給予協益電子公司 180 天之授信期間。	1,390,829	96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	加工費、進貨	249,427	18	付款期間以不超過 120 天為限。	-	因本公司為協隆東莞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考量資金運用的需求，故要求協隆東莞公司給予本公司 180 天之授信期間。	(378,357)	(42)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加工收入、銷貨)	(\$ 249,427)	(72)	收款期間以不超過120天為限。	-	因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為本公司之母公司，考量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資金運用的需求，故給予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180天之授信期間。	\$ 378,357	74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之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390,829	3.87	\$ -	—	\$ 507,254	\$ -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378,357	3.03	-	—	39,208	-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之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557,636	-	-	—	-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協益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Flat C, 5/F, Perfect Commercial Building, 20 Austin Avenue, Tsimshatsui, Kowloon, Hong Kong	電源供應器、電腦週邊產品及小家電產品之加工及買賣業務	\$ 52,864	\$ 52,864	15,000,000	100	\$ 120,715	(\$ 424)	(\$ 424)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塑膠成型品及電腦週邊產品之加工及買賣業務	358,940	358,940	10,750,000	100	2,853,893	126,772	126,772
	Sirfa (B.V.I.) Co.,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相關事業	404,922	404,922	12,000,000	100	177,933	14,601	(5,646)
	Sirlong (B.V.I.) Co., Ltd.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相關事業	92,557	92,557	2,721,693	100	252,368	(14,921)	(14,92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塘廈鎮石鼓工業局布尾大道	印表機碳粉匣、給皂器、模具、塑膠製品、電腦週邊產品及小家電產品之產銷業務	779,295	325,081	-	100	1,530,030	35,613	35,808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塘廈鎮沙新路111號	生產衛星接受器之外殼、給皂器及汽車音響塑膠配件	42,519	33,859	-	100	124,167	5,372	7,529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吳江經濟開發區山湖西路699號	視訊轉換器基板、衛星接受器外殼及電源供應器之產銷業務	434,921	404,922	-	100	69,892	15,198	15,305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省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新港大道80號01棟	生產印刷電路板、專用基板、接插件及控制面板	160,906	92,557	-	100	103,103	(11,337)	(11,337)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印表機碳粉匣、給皂器、模具、塑膠製品、電腦週邊產品及小家電產品之產銷業務	美金24,890仟元 (新台幣 779,295仟元)	註一 註二	\$ 325,081	\$ -	\$ -	\$ 325,081	100	\$ 35,808	\$1,530,030	\$ -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視訊轉換器基板、衛星接受器外殼及電源供應器之產銷業務	美金13,000仟元 (新台幣 434,921仟元)	註一 註二	404,922	-	-	404,922	100	15,305	69,892	-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生產印刷電路板、專用基板、接插件及控制面板	美金 5,000仟元 (新台幣 160,906仟元)	註一 註二	92,557	-	-	92,557	100	(11,337)	103,103	-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衛星接受器之外殼、給皂器及汽車音響塑膠配件	美金 1,289仟元 (新台幣 42,519仟元)	註一 註二	33,859	-	-	33,859	100	7,529	124,167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累計自台灣 匯出投資金 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25,472 仟元 (新台幣 856,419 仟元)	美金 45,023 仟元 (新台幣 1,446,018 仟元) (註三)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限額依規定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故計算之限額如下：4,241,273 仟元×60%=2,544,764 仟元

註一：係經由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投資損益之認列，除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外，餘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u>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u>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57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	銷貨收入	13,78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	進 貨	1,374,470	按一般條件辦理	69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0,829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21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71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1	進 貨	8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1	加 工 費	10,5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1	銷貨收入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90,829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21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57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374,470	按一般條件辦理	69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進 貨	13,782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8,35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6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7,63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3,52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49,4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5,0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4
1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20,52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71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8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加工收入	10,5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9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9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13,79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7,14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02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應收利息－關係人	85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2	Sirlong (B.V.I.) Co., Ltd.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8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消耗品	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暫付款	38,32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利息－關係人	2,70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3	Sirfa (B.V.I.) Co., Ltd.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9,68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8,35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6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7,63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8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暫付款	33,526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加工收入(成品)	249,4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1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銷貨收入(模具)	\$ 20,52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Sirtec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2	進貨	75,0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4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4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加工費	6,5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機器設備(購入)	7,79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設備(購入)	15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什項購置	83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590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4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5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54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4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什支	2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機器設備(購入)	3,971	按一般條件辦理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設備(購入)	11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5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66	按一般條件辦理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95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銷貨收入	9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加工收入	13,795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14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利息支出	21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4,02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Sirlong (B.V.I.) Co., Ltd.	2	應付利息—關係人	85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2,590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515	按一般條件辦理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38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2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什項購置	277	按一般條件辦理	-
6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本進	189	按一般條件辦理	-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2	應付利息—關係人	2,704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2	暫收款	38,323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9,68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Sirfa (B.V.I) Co., Ltd.	2	利息支出	1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財產交易增益	7,051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440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機器設備	27,521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13,698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隆(東莞)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累計減損	13,5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機器設備	7,468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4,987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累計減損	2,481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財產交易增益	2,1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東莞協勝塑膠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2,001	按一般條件辦理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361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7	協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協益電子(南京)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	定期結算或以債權債務互抵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